

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七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嘉凯城集团（上海）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源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源丰”）拟通过债权转让的方式融资 3 亿元，本公司为债务人嘉凯城集团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公司”）归还 3 亿元债务提供担保。

该担保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

上海公司注册资本 10,000 万元，法定代表人为吴淑芳，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281 号，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等。上海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。2014 年 12 月 31 日，总资产 1,765,586.14 万元，净资产 302,140.32 万元；201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498,021.12 万元，净利润 39,921.35 万元。2015 年 9 月 30 日，总资产 1,520,560.23 万元，净资产 270,757.42 万元；2015 年 1-9 月，营业收入 98,405.50 万元，净利润-1,382.90 万元。

三、担保内容

根据发展需要，上海源丰拟以债权转让的方式，向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融资 3 亿元，融资期限 36 个月，期限满 12 个月后可提前还款。本公司为债权人上海公司归还上述 3 亿元债务提供担保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本公司董事会认为：上述担保事项的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，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

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》（证监发[2003]56 号）及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发[2005]120 号）相违背的情形。公司将通过加强财务内部控制、监控被担保人的合同履行情况、及时跟踪被担保人的经济运行情况，强化担保管理，降低担保风险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额及使其担保情况

截止目前，本公司对下属控股公司担保余额为 98.47 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（2014 年 12 月 31 日）净资产的比例为 227.59%，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二月六日